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推動預拌混凝土廠使用焚化再生粒料認可制度未臻周妥，審計機關促請改善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下稱環保局)推動含焚化再生粒料之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CLSM)預拌混凝土廠(下稱預拌廠)認可制度，經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查核發現，相關考核評鑑機制未臻周妥，經函請檢討改善，已訂定認可作業執行流程，以健全考核及輔導退場機制，確保預拌廠 CLSM 產出品質。

審計處指出，環保局為提升垃圾焚化底渣資源循環再利用效益，自 107 年起無償供應焚化再生粒料予預拌廠產製 CLSM 供公共工程使用，並推動預拌廠認可制度，該局為瞭解已認可預拌廠產製含焚化再生粒料之 CLSM 品質，於 109 年 12 月委外辦理預拌廠查核監督及品質能力認可計畫，契約金額 308 萬餘元，針對 110 年度以前取得認可之廠商，辦理查核作業。

然而，審計處於 111 年 5 月查核發現，部分已取得認可預拌廠之考核成績欠佳，或間有業者通過認證後卻遲未運作等情，惟尚乏評鑑標準或輔導退場等機制，查核監督機制未臻周妥，審計處遂於 111 年 8 月函請檢討改善。

審計處表示，經追蹤改善情形，環保局於 112 年 5 月訂定「預拌混凝土廠認可作業執行流程」，明定考核評分標準及評鑑頻率、考核結果限期改善與複核及輔導退場機制等，確保預拌廠 CLSM 產出品質，以順利提供公共工程使用，俾達成減輕環境負荷及資源循環再利用目標。

預拌混凝土廠認可作業執行流程	
壹、訂定理由	按「焚化再生粒料」是經資源化處理製成，透過科學檢驗合格安全無虞後，可替代天然粒料，依公共工程施工綱要規範，可使用於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 (CLSM)。本局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開始，已無償供應焚化再生粒料予預拌混凝土廠產製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 (CLSM)，使用於各項公共工程多年，以達到減輕環境負荷、節約自然資源使用、建立資源永續利用循環再生之目標。
貳、訂定重點	為規範本局無償供應焚化再生粒料以產製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 (CLSM) 之預拌混凝土廠之產品品質及流向，規劃導入對於該預拌混凝土廠認可評鑑機制，爰訂定本執行流程以資遵循。
一、訂定目的。	
二、用詞定義。	
三、受理認可之對象。	
四、配合本執行流程設計之認可評鑑作業，明定含焚化再生粒料之 CLSM 預拌廠認可評鑑申請、認可方式及認可標準。	
五、明定評鑑評分及分級之標準，另由本局將評鑑分級結果公告並定期更新	

高雄市預拌混凝土廠認可作業
執行流程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提供)